**附件4：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 技术部分：45分商务部分：45分价格部分：10分供应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委员会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选人。 |
| 2.2.2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取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 2.2.3 | 供应商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供应商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所有不足 1%的差价按插值法计算。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2.2.4（1） | 技术部分（45分） | 对施工现场的熟悉和了解程度（10分） | 深刻了解本项目需求的必要性、重要性，熟悉拆除建筑物要求和本项目拆除区域情况，能准确把握拆除的工作内容，符合征集人的需求，得10分；基本了解拆除建筑物要求和本项目拆除区域情况，基本符合征集人的需求，得5分；不了解拆除建筑物要求和本项目清拆区域情況，与征集人的需求有一定差距，得1分。注：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
| 项目实施方案(15分） | 供应商方案的现场作业管理方案及措施、质量及安全生产管理方案及措施、现场文明施工方案及措施、拆除作业工期保证方案及措施、拆除方案及承诺、施工现场的残渣清运方案及措施：方案科学合理、亮点多、针对性强得 15 分；方案有一定特点，亮点少，针对性不强得8分;方案无特点且不合理，无针对性得1分。注：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
| 应急方案(10分） | 应急方案、应急抢修支援能力情况，横向对比：方案全面、具体、合理得 10分;方案基本合理但不全面，得5分；方案完全不合理，得1分注：未提供上述材料不得分。 |
| 本项目运输保障能力及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10分） | 供应商在本项目配备拆迁设备情况：挖掘机 2台，装载机2台，推士机2台，发电机2台。1.配备拆迁设备完全满足或优于以上配置要求，且全部为供应商自有得10分。2.配备拆迁设备完全满足或优于以上配置要求，且其中含有租赁设备的得6分。3.配备拆迁设备部分满足1-3种配置要求的得3分。4.配备拆迁设备不提供则不得分。（注：1.自有设备的须提供自购发票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租赁设备的须提供双方签署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3.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委无法认定，则不得分。） |
| 2.2.4（2） | 商务部分（45分） | 同类项目业绩 | 供应商 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业绩经验，每项业绩得1分，最高 10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和中标公告网上截图页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或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业绩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
| 项目投入管理人员综合实力 |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人员不能相互兼任）：（1）项目负责人1名（建筑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提供职称证：（2）技术负责人1名（建筑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提供职称证；（3）注册造价师1名(具有注册造价师证且有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提供注册证、职称证；（4）质量负责1名（具有质检员证且为建筑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提供上岗证、职称证；（5）安全负责人1名（具有建筑施工安全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且具有专职安全员C证），提供注册证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6）特种作业人员：作业类别为高处作业、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各2名。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①满足或优于上述人员配置要求得10分（指人员配置数量优于（1）-（5）中任意一项要求）；②1人不满足上述人员配置要求得6分。③2人不满足上述人员配置要求得2分。④3人或以上不满足上述人员配置要求得0分。注：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应证书和近六个月（2023年 1月至2023年6月）供应商连续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注册安全工程师需提供http://rmocse.chinasafety.ac.cn/Query.aspx网上查询截图；特种作业人员需提供全国安全生产特种作为业操作证书www.mem.gov.cn 网上查询截图，提供不齐或不提供不得分。 |
| 认证情况（10分） |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工程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认证，反贿赂体系认证证书、社会责任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证书得 1.5分，本项最高得 10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的截图，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 |
| 企业信用(5分） | 连续获得省级或以上协会颁发的诚信示范企业荣誉的：1、连续10年（含10年）或以上的得5分；2、连续5-9年（含5年和9年）的得3分；3、连续1-4年（含1年和4年）的得1 分；4、没有的不得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委无法认定，则不得分。 |
| 企业荣誉（10分） | 供应商曾获得省级（或以上)建筑工程类质量或安全文明方面奖项得 5分；供应商曾获得市级建筑工程类质量或安全文明方面奖项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委无法认定，则不得分。 |
| 供应商曾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建（构）筑物拆除类奖项的得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目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委无法认定，则不得分。 |
| 2.2.4（3） | 报价评分标准 | 偏差率 | 偏差率=100%×|（供应商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所有不足 1%的差价按插值法计算。 |
| 价格部分（10分） | 以评审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报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时得 10分；有效报价与评审基淮价之差，每上偏 1%扣 0.5分，下偏1%扣 0.3分。（得分扣至0分止） |